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

學生參加課外活動小組通知家長函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_____ 班 _____ (姓名) _____ (班號)，已
獲准參與下列活動項目，詳情如下：

1. 項目：_____ 女童軍 _____
2. 集會日期：__ 由2026年3月9日至2026年5月18日 _____
3. 集會時間：_____ 下午4:00至5:00 星期一 _____
4. 集會頻率：_____ 每周一次 _____
5. 集會地點：_____ G.2 室 _____
6. 其他：_____ 必須穿著整齊女童軍制服參加集會 _____

負責導師：吳映萍、李嘉敏

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A. 集會前必須通知家長，集會時須服從導師指示，注意個人衛生。
- B. 必須準時出席集會，不得無故缺席、遲到或早退。
- C. 倘因事故未能出席集會，須事先向導師請假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馬玉娟謹啟

__2026__ 年 __2__ 月 __27__ 日

✂----- 回 ----- 條 -----

敬啟者：

本人獲悉敝子弟 _____ 班 _____ (姓名) _____ (班號)
於校內參與課外活動詳情，並鼓勵其積極參與，督促其遵守校方之要求。

此致

貴校長

學生家長： _____ (簽署)

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